

103年度推動生命教育楷模獎

得獎是榮譽也是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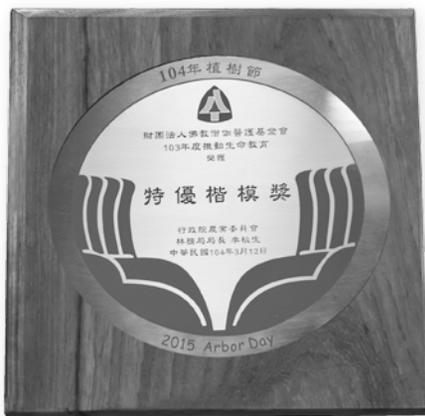
文/編輯部

民國14年，病榻上的國父依舊一心掛念國家大事，一直到3月12日去世前，口中還念著：「和平、奮鬥、救中國」。

民國102年，已辭卸董事長，但仍是榮譽董事長的道海長老雖示現病苦，依然心繫僧醫會發展，叮囑好好規畫建設如意苑。

理想的落實總要經過重重考驗與風雨，歷經11次的革命，中華民國終於在國父及許許多多的革命志士努力下誕生。僧伽醫護基金會的成立也歷經險阻波折，是歷任董事，廣大護持者不忍聖教衰及眾生苦，努力不懈，才走到今天。而在艱難之際，道海長老也曾以國父歷經11次革命才終於成功的例子勉勵。這樣的因緣，使得國父的精神和僧醫會的理念間有了無形的牽繫，而其中心點就是「愍念一切眾生海，興起無量大悲心」。

時間來到104年3月12日植樹節這一天。為擴大推動全民植樹綠化理念，從民國92年起，林務局將每年3月12日植樹節舉辦的植樹活動，擴大從3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辦理，並訂3月份為「植樹月」，並在3月12日這一天舉辦「植樹節大會」，以表揚對林業及自然保育有貢獻的團體和個人。今年有一個非常特



別的獎項，就是「推動生命教育特優楷模獎」。僧醫會因為在推動生命教育上的努力獲得這個獎項，在林務局彙整的「財團法人佛教僧伽醫護基金會推動生命教育重要成果摘要」這麼寫道：

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廿一日成立之「財團法人佛教僧伽醫護基金會」，目標在建立一個跨寺院的全國性僧伽醫護組織來為僧團服務，照顧及促進全球僧伽健康，同時從事關懷生命、慈善救濟、弘揚佛法、傳授戒律等業務。近年工作內容包括籌建僧伽安養如意苑、定期出版僧伽醫護會刊並與政府合作推動其他重要放生團體與生態團體及學術單位間的對話。

基金會立案宗旨原以規畫服務全球僧團健康及從事關懷生命志業，以關懷僧眾出發，近年因宗教放生活動引起之社會爭議，基金會熱心協助，全面啟動生命教育任務，務使行政單位及大眾了解關懷生命

之深層內涵，並使宗教團體除具備關愛眾生之慈心，更求進一步了解不同生物生活需求，推動細緻的智慧放生，號召更多對不同生命之關心及對智慧放生之認識，擴大臺灣人民關懷生命的廣度與深度，其具體作為包括：

1. 野生動物保育法第 32 條放生相關法規修正案，行政院於 103 年 1 月 23 日通過並函送立法院，僧伽醫護基金會為調和各界爭論，數次彙整各放生團體意見，代表宗教團體與本局代表深入討論，尋求合理可行之規範方式。

2. 由基金會協調，林務局代表多次與各宗教團體辦理小型會談，其中包括 4 次辦理本局與海濤法師會談，討論野生動物保育法修法現況，協助目前國內最大放生團體了解法規規範，亦協助行政單位了解放生團體的需求。

3. 由基金會協調，促進林務局、澎湖縣政府、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本局嘉義林區管理處、中興大學、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及中華護生協會等單位，於澎湖及嘉義數次示範生態放生，野放救援傷癒海龜。

4. 於基金會弘法活動中加強包括中藥等



之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介紹，增加大眾對於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的覺知，減少相關產品之不當利用。

基金會以其宗教對生命關懷的角度出發，喚醒更多其他宗教團體及社會大眾對生命之關心，終至調和社會對放生之爭論，並擴大大眾關懷生命的廣度與深度，對生命教育之推動卓有績效，堪稱績優楷模。

僧醫會副董事長暨執行長慧明法師於 3 月 12 日下午親自出席了 104 年植樹節大會，領取「103 年度推動生命教育特優楷模獎」。得獎是榮譽也是責任，未來僧醫會一定會秉持創會宗旨及「無緣大慈，同體大悲」的精神，繼續在生命關懷、護生放生等方面努力而責無旁貸。

